

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6年11月15日，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持股5%以上股东谭思亮先生的《关于股票质押的告知函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持股数（股）	质押股数（股）	股份性质	初始交易日	购回交易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谭思亮	否	110,077,304	55,000,000	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	2016年11月14日	2018年11月14日	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9.96%	个人投资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谭思亮先生持有公司110,077,304股（其中，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110,077,264股；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0股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8.63%；本次质押股份55,00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9.9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31%；累计质押公司股份55,00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9.96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31%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谭思亮先生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。如谭思亮先生质押股份出现平仓风险，其会按规定及时通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1月15日